**107年地板滾球種子教練研習(台北場)－報名簡章**

一、宗 　旨：為提升國內適應體育地板滾球運動之教練技術水準，培養專業教練人才，落實適應體育，服務身心障礙人士，特舉辦此研習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地板滾球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

四、補助單位：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

五、日　 期：107年6月23、24日 (六、日)

六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啟智學校活動中心(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207巷3號）

七、報名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滿十八歲，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(含同等學歷)，品行端正，對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有充分興趣與熱忱，有志投入地板滾球運動者。

八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（一）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6月13日（三），額滿截止。
（二）報名費用：新臺幣600元。
（三）報名人數：30位，額滿為止。
（四）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+郵寄資料。

1.線上報名網址：

2.郵局劃撥帳號：50355095，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地板滾球運動協會。請務必在劃

撥單通訊欄註明報名「107年地板滾球教練研習」。

3.請將**匯款收據影本**、**報名表**(**簽妥下方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**，並浮貼**1吋彩色相片**

**一張，背面書寫正楷姓名**)，於6月13日(三)前寄送至「中華地板滾球運動協會」：

112 台北市北投區大業路166號5樓，信封註明「107年地板滾球教練研習」。(郵戳為憑)

九、實施方式：
（一）由主辦單位聘請國內專家學者擔任研習授課講座。

　 （二）全程參與課程，學科測驗成績達70分以上合格者，由協會核發研習證書及教練證

 ；研習期間請假或缺課超過一節課(含)以上者，不予核發研習證書。

（三）若因故需取消報名，請於活動七日前來電辦理，報名費用將扣除手續費退還；若

於活動前七日(含)內取消或研習未出席者，恕不退還報名費，並由協會開立捐款收據。

（四）研習期間學員交通及住宿自理（午餐由主辦單位提供）。

（五）若遇氣候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時，當即在網站公告，並以簡訊或mail通
 知參加研習學員。
（六）全程參與研習課程完畢者，本會贈送精美地板滾球鑰匙圈１個。

十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布之。

 協會網址：http://www.boccia.org.tw/

腦麻協會FB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CPAofROC>
 滾球協會FB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boccia.cpfamily>
 報名聯絡人：陳宜芬 (02)2892-5689分機33
 E-mail：boccia.cpfamily@gmail.com

|  |
| --- |
| 107年地板滾球種子教練研習課程表(台北場) |
| 時間 | 第一天(6/23日) | 第二天(6/24日) |
| 0800-0820 | 報到暨開訓 | 報到 |
| 0820-1020 | 地板滾球介紹與規則 | 訓練技巧-長青組 |
| 楊詠菘 | 程德華 |
| 10min | 休息 | 休息 |
| 1030-1230 | 訓練技巧-心智障礙者 | 訓練技巧-使用軌道重度肢體障礙者 |
| 陳靜如 | 王晴瓏 |
| 60 min  | 休息/午餐 |
| 1330-1530 | 訓練技巧-腦性麻痺障礙者 | 訓練技巧-視覺障礙者 |
| 吳秋能 | 楊詠菘 |
| 10min | 休息 | 休息 |
| 1540-1740 | 地板滾球戰術及策略應用 | 地地板滾球教學活動設計(含分享)研習學科測驗(15‘) |
| 吳秋能 | 楊詠菘 |

**107年地板滾球種子教練研習(台北場)**

本人同意所提供個人資料

作為大會辦理本活動使用

【**報名表**】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　 | 性別 | □男 □女 |
| 生日 | 民國 年 月 日 | 1吋彩色照片一張 | 浮 貼 處(背面請書寫姓名)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學歷 | 　 |
|  行動電話 |  |
| 市話 | 　 |
| E- mail | 　 |
| 服務單位 | 　 | 職稱 | 　 |
| 通訊地址 | 　 |
| 用餐 | □葷 □素 | 公假公文 | □需要 □不需要 |
| 公文發送單位及地址 |  |
| 1. 請詳閱本活動報名簡章。2. 報名資料各欄請詳細填寫，並貼妥**照片**及附上**匯款收據影本** (資料缺少則視為未完成報名)，信封註明「107年地板滾球教練研習」，於6/13(三)前寄送至「中華地板滾球運動協會」：112 台北市北投區大業路166號5樓。3. 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下列二項用途：　(1)參加中華地板滾球運動協會主辦之『107年地板滾球種子教練研習』，報名資料提供研習及相關業務利用(如保險公司..等)，主辦單位與相關業務機構需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善盡維護保密之責。(2)研習期間所進行之拍攝、攝影等所有肖像權歸屬於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得於不侵犯個人權利及非營利範圍內，無償使用。**個人資料使用同意簽名**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